

## 摇啊,摇啊,狗尾草

■ 王燕

我站在单位大门口旁边一丛丛野草前,陷在久雨初晴的阳光下,陷在凉爽的秋风中,陷在眼前斜坡上这一片生机勃勃的绿色中。

无法说清我是多么地爱这大自然的绿色。每次见到这绿色,我的眸眸便会闪闪发亮,忍不住蹲下来轻轻抚摸柔软的叶片。

最先映入眼帘的要数那些狗尾草了。在我的眼中万物是平等的,无论奇花异草,还是这自由散漫的狗尾草,我喜爱它们,不分彼此。

此刻,这狗尾草正在轻轻地摇啊摇,摇进了我的心扉,撩拨着我的心弦,在我的心中弹唱着一首无声的歌谣。它毛茸茸的身体是那样可爱,在风中摇成一道道绿莹莹的光影,纵横交织着,映得这一片野草地晶莹发亮。它们是一个个活泼的精灵,为这静寂的一隅摇来了无限生机与活力。

这狗尾草还曾摇曳在多年前的光阴里。它曾是我童年的玩伴,在那快乐无忧的时光里,我和同院的小伙伴们用狗尾草编织成小兔子、小猫咪互相逗弄着对方,或者会冷不丁把狗尾草塞进对方的衣领里,趁着小伙伴

大声尖叫的空隙,自己则在一旁笑得直不起腰;对方缓过神来,会嬉笑着追逐过来……时光摇啊摇,摇在狗尾草飘飞的茸毛上。

傍晚散步归来,皎洁的月光倾洒大地,更有高低参差的狗尾草一路摇曳相随。平淡的夜晚,平淡的月光,平淡的狗尾草,平淡的人生。我突然悟到了什么。狗尾草虽然极其普通,但它细细的身躯里蕴藏着无穷的力量,蓬勃的力量,柔韧的力量,自由的力量,向上的力量。如果我们人人都能如狗尾草一样,在平淡的人生里不沮丧,不气馁,不自卑,不放弃,即便没有绚丽的舞台,没有闪光的一刻,也依然能在明媚的秋光里自由自在地舒展身心,能静静地过自己想要的生活,这未尝不是一件幸事。

况且,它的身边有那么多样恣意生长的小伙伴。看,三叶草举着三瓣碧绿的心形叶,好像在时时倾诉心声;它还开出了小小的黄花,像点点碎金闪烁在这片野草丛。葎草们正攀援在一棵松树的树枝上,悠然地荡着秋千。葎草在我们当地叫铺拉藤,也叫拉拉藤,生命力极强,攀爬能力一流。如果长

在田野里或果园里,可以说是顶讨厌的,因为它会攀上庄稼或果树,影响它们的生长。不过,长在面前的野草丛中,长在门前的斜坡上,倒不失为一种愉悦人心的别样风景。而且,它可不是一无是处,它是一种中草药,具有杀菌作用,很早就为古人所用,据说被蛇咬伤后可以拿它来应急。所以,现在再看这些葎草,竟会生出几分怜爱之意呢。

正待伸手与它的小手掌来个亲密接触,不料手伸出去,刚摸到它细嫩的茎,便觉手指一阵刺痛,原来,这葎草的脾气可不小,小名拉拉藤可不是白叫的,自卫能力超强。

又见草丛中有一种长桃形的叶,叶上爬满了深深的纹路,姿态极美。哦,这就是曾在本书描述家乡植物的散文集里看到的鹅绒藤了吧。说实话,这还是我第一次仔细地观察这种植物,感觉大自然真的神秘无比,是什么力量能够生出这份繁复杂、姿态多样的万物呢?这一株小小的鹅绒藤便已令我惊奇不已了。

忍不住又伸出手,微微拽了一下鹅绒藤的叶子,不料,鹅绒藤竟裂帛般断裂了!一



时惊住了我,真是罪过!它竟以这样一种决绝的方式来对抗我这入侵者的无礼。断裂处随即流出的乳白色汁液是它的眼泪吗?我愣在了它的泪水中。

临走时,一朵小野菊灿烂的笑容抚慰了我的沮丧。它用金光闪闪的笑容对我说:没关系,原谅你了,你不是故意的,对吗?

回首,向这片野草丛挥手告别。大家都安好啊,小野菊、鹅绒藤、拉拉藤、三叶草和摇摇晃晃的狗尾草们!人间值得留恋,也因为有你们。

## 母亲的出伏菜单

■ 叶正尹

三伏终于走到尽头,处暑刚过,暑气悄悄收了些。晨光刚爬上厨房窗台,母亲早拎回一兜雪梨。她挑梨有个习惯,专拣果脐凹得深的,说这叫“母梨”,汁水最足。水龙头下哗啦一冲,削皮,切块,丢进砂锅,撒几粒冰糖,再拍一块老姜丢进去。

旁人看不懂这搭配,母亲却自有道理:“梨凉,姜暖,中和一下,不伤胃。”她为全家人开的第一剂方子,润燥暖胃,防的是换季的虚火。

灶上咕嘟着梨汤,母亲转身切百合。菜市买来的兰州百合,瓣瓣洁白,宛若微张的莲花。她切得极薄,刀起刀落间,透亮的薄片在砧板上叠成小山。芹菜切段,焯水,与百合同炒,只点一撮盐,出锅时碧绿映着雪白,清清爽爽一盘。“立秋后别急着吃肉,先清清肠子。”母亲把菜盛进白瓷盘,“百合清心,芹菜安神,你晚上老刷手机不睡觉,多吃这个比啥都强。”她的养生经说来简单,偏偏句句落在我那些改不掉的毛病上。

黄昏时分,白日的余温渐渐退去,砂锅里换成了莲藕排骨汤。母亲选的是红花藕,淀粉足,炖出来粉糯绵软。排骨焯过两遍水,汤色才清亮。她守在灶边,拿汤勺撇浮沫,一撇就是半小时,说是“去浊气”。等汤上了桌,她必定先盛一碗推给父亲:“你关节怕凉,趁热喝,出伏后早晚寒,别逞强。”父亲嘴上嘟囔“哪里就冷了”,筷子已捞起一块藕,咬下去,拉出长长的丝,像柔长的、不肯断掉的日子。

我坐在桌边,看这三道菜摆在一起。清润的,素净的,温补的。不用提醒,不必说教,母亲用一口锅、一把刀、一撮盐,把“防秋燥、防秋乏、防寒保暖”这十个字,熬成了满屋的香气。她的学问不在书里,在挑梨时凹下去的果脐里,在撇浮沫时稳当的手腕上,在盛汤时推过来的那只碗中。从前总嫌出伏这天母亲格外唠叨,如今才明白,她唠叨的不是菜谱,是牵挂。

## 未逝于心

■ 沈天松

把你写在水上  
把你写在沙上  
你就像天空中的流云  
寄托着我固执的期望  
时光慢慢擦去  
世间所有迹象  
浮华都会飘向  
无名的远方  
纵使一切终将逝去  
唯有你长留在我的心上  
流云来去  
岁月无常  
这一念从来不曾遗忘

## 十指抠出的秋天

■ 瞿杨生

叔叔家的池塘藏在村子最东头。每年处暑一到,满池荷花谢了大半,不少荷叶泛出枯黄,几支残茎歪斜着戳在水面上,风一吹,沙沙地响。这时候叔叔就会从柴房里翻出那件洗得发白的连体水裤,又拖出那台旧柴油机,扛上高压水枪,踩着晨光往池塘去。我跟在他身后,暗自嘀咕,明明水面上一片颓败,他凭什么相信泥底下藏着好东西。

下水从不着急,他先站在塘埂上眯着眼看一会儿,又用脚尖探了探岸边的淤泥,然后才慢慢踩进水里,水没过膝盖,没过腰。他拉响塘埂上的柴油机,高压水枪轰地一声吐出水流,冲开藕节周围的淤泥,浑浊的水

花溅起来,带着一股浓重的土腥味。等水面稍稍平静,他就弯下腰,十根手指顺着踩到的藕节两侧,稳稳地抠进淤泥里去。那个“抠”字我琢磨了很久,它既不是挖,也不是刨,是指尖一点一点剥开黏腻的泥,如同在拆一件怕弄碎的旧瓷器。

一上午他能弯腰几百次。膝盖陷在泥里拔不出来,就用手指顶藕身借力,整个人几乎趴在浑浊的水面上。汗珠顺着下巴滴进池塘,和泥水混在一起。

那双手是我见过最粗糙的手。指甲缝里常年嵌着洗不掉的黑泥,指关节因为常年抠泥肿得变了形,掌心的老茧硬得宛若树皮。可正是这双手,抠出来的藕每一根都完

整白净,润润地泛着水光。他把藕托在掌心里,用塘水轻轻冲去浮泥,藕节上的细须还带着水珠,在处暑的阳光下亮晶晶的。他递给我时说:“这根脆,回家凉拌。”没有多余的话。

后来我离开村子去了城里,每年处暑总想起那片池塘。今年处暑,我特地请了假回来。清晨五点半赶到塘边时,他已经在水里弯着腰了,看见我只直起身说了一句:“回来得正好,今年藕长得好。”我坐在塘埂上,池塘还是老样子,残荷歪斜地立着,水面蒙着一层薄薄的雾气。

他弯下腰,十根手指还是跟当年一样,顺着藕节小心翼翼地抠进泥里。只是他的

动作比从前慢了许多,每抠一节都要歇几口气,腰弯下去再直起来时,能听见关节咔咔地响。我看他抠出一根又一根白藕,码在木板上,整整齐齐的,泥水顺着藕节往下淌,露出底下白净的皮色。

太阳升高时,叔叔爬上岸,坐在我身边喝水。指缝间还沾着乌黑的塘泥,手背上的青筋凸着。他指着木板上的藕说:“你多带些回去,城里买不到这么新鲜的。”我点点头,望着那些白藕,忽然明白了,原来他每弯一次腰,秋天就深一寸。处暑的“处”,其实不只是暑气悄然退去,也仿佛是他用一双老手,把残余的暑气从泥里一点点清了出去。

## 一露知处暑

■ 胡晓峰

处暑的秋,从来不是骤然降临的。没有落木萧萧的壮阔,没有西风猎猎的清寒。天地间,一露便知处暑至,时节流转的玄机,往往藏在最细碎的草木光影里。不必登高望远,俯身窥见草叶间的清露,便知夏意将去,秋声暗起。

天色微明时,走进街角公园。夜色还未彻底褪去,一层薄薄的青雾笼罩着整片天地,空气湿润又清透,吸进肺里,全然洗尽燥热的舒爽。残夏的余温彻底沉落在夜色里,晨间的风带着微凉,轻轻拂过耳畔,没有了三伏天的闷热,只剩通透的松弛。

路边的野草、池塘边的梧桐叶,尽数缀满了饱满的晨露。一颗颗露珠圆润透亮,密密匝匝伏在青绿的叶脉之上,不晃不坠,静静凝着拂晓的微光。不像雨后水珠的张扬散落,秋露是沉静的、内敛的,带着独有的温柔与克制。缓缓穿行在草丛间,微凉的露水轻轻沾在鞋面、裤脚,细碎的湿意顺着布料漫开,清清凉凉的,瞬间扫尽晨起的慵懒。

古人写处暑,多藏着这份清浅秋味。“处暑秋始白,晨风露渐凉”,寥寥十字,便道尽了这个时节的精髓。处暑即为“出暑”,燥热渐退,寒暑交替,而晨露,就是这场季节更迭最忠实的信使。夏日的晨雾是温热的、混沌的,裹着逼人的暑气,可处暑之后的晨露,自带清冽质感,温柔地褪去大地积攒一夏的燥热,悄悄为天地换了风骨。

四下无人,唯有风声、草叶轻颤的细碎声响。近处的草木依旧青葱,没有半分枯黄衰败的迹象,夏花余韵未消,草木依旧繁盛,可这满身清露,已然悄悄推翻了盛夏的主导。季节的更替向来如此,从不会大张旗鼓,先于声色、先于叶落,以一滴晨露为序,缓缓开启秋的诗篇。

待日出半个时辰,天边的晨光渐渐铺展开来,温柔地洒遍原野。原本缀满草木的白露,开始慢慢蒸腾、消散。阳光轻轻吻过草叶,圆润的露珠一点点变薄、变淡,最终化作无形的水汽,融进微凉的风里。草木慢慢褪去湿重,舒展着枝叶,透着干净清亮的绿意。

露水散尽之时,天地间的秋意却并未消散,只是从具象的水珠,化作了无形的气韵。风里的燥热彻底褪去,阳光不再咄咄逼人,变得温柔舒缓,落在身上暖而不燥。就连城郊田间的稻禾也迎着晨光轻轻摇曳,青绿枝叶间,藏着日渐饱满的稻穗,悄悄酝酿着秋日的丰盈与丰收。

一滴晨露,便是一季秋的开始。它无声见证着暑去秋来的更迭,也悄悄提醒着世人,时光从不停歇,岁月自有章法。就让我们从清晨的一滴白露启程,慢慢邂逅天高云淡、风清气明,遇见秋日独有的静谧与丰盛。



## 艾山村与艾草

■ 徐建义

艾,是一种草本植物,也是一种中草药。“知艾者福,善灸者寿”。华夏五千年,人们在劳动生产中发现了艾的药用价值和神奇作用。

艾山村,隶属聊城市东阿县,因艾得名。黄河绕艾山扭了个“S”弯,形成震撼人心的美丽景观。这里满山遍野,家家户户、房前屋后、街道巷弄广为种植艾草,是“中国艾乡”。艾山人以艾为荣,常挂在嘴边的谚语是:家有七年艾,百病不来。

艾山村人知艾、爱艾、用艾。虽说艾貌不惊人,却浑身是宝。艾可用来制作艾枕、艾绒被、艾香;鲜艾叶还走上餐桌,可烹饪十几种美味。

艾山人收割艾大有学问:早上太阳出来前割。自然阴干,捶打放三年成了艾绒,通地脉人气。旧时百姓出行、将军行军皆带艾叶避邪。

灸,起源于火,最早可追溯到石器时代。灸法,起源于春秋战国时期,如《孟子·离娄篇》载:今之欲王者,犹七年之病,求三年之艾也。而真正有关灸疗应用于临床的记载则是在汉代。上世纪70年代马王堆汉墓出土的《足臂十一脉灸经》《阴阳十一脉灸经》便记载了艾灸法治疗疾病。《扁鹊心书》载:保命之法,灼艾第一。艾灸作为一种纯天然的营养生埋方法,有“一灸着肤疼痛即止,一次艾灸沉疴立除”的神奇作用。天上有太阳,地上有艾。艾纯阳之性能通经活络、行气活血、去湿逐寒、调节阴阳、回阳救急、防病保健。正所谓“居家常备艾,老少无疾患”。

艾山人一生有四次灸。七八岁的小孩,因

为是稚阳,阳气不足,灸身柱穴。十七八岁的少年,为增强生殖泌尿系统功能,灸三阴穴。三十岁的壮年灸哪呢?人过三十必灸三里。四十岁以上的人灸关元穴,因为人过四十九过午,阳气渐虚。

艾山人为什么爱艾呢?相传,隋唐时期,大将程咬金越过黄河来到艾山和敌人激烈交战。由于将士初来乍到水土不服,病情随之而来,皮肤溃烂,瘟疫开始流行。程咬金甚是懊恼,心想:这是老天要亡我啊。遍寻名医郎中,无济于事。

一天,程咬金在艾山巡视,发现黄河滩上几个健硕的人走来。等他们走近一问才知是一早出来割艾草的村民。程咬金纳闷了,问你们怎么没有感染瘟疫?村民笑着说:“我们艾山有仙草啊,我们出门的时候拿它泡水喝,晚上拿它洗澡,还用它当床垫子。”

程咬金听后仰天大笑,问道:“仙草是何物?快快寻来。”

村民在路边顺手拨来几棵“仙草”。军医一看便认出了这就是艾草。程咬金于是吩咐将士赶快采摘艾医治。几天后瘟疫消失,将士们个个如猛虎下山,把敌人杀得片甲不留。从此,艾山人把艾视为神草。